

2019年成都市龙泉驿区新居安置工程建设（一期） 项目收益债券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及专户收支情况报告（2025 年6月）

2019年成都市龙泉驿区新居安置工程建设（一期）项目收益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已于2019年5月6日完成发行，发行规模15亿元，期限7年期（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开始偿还本金，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本金）。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原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为本期债券的发行人和项目实施主体，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原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和债权代理人，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为本期债券资金账户监管人。截至2025年6月10日，上述债券募投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专户、项目收入归集专户和偿债资金专户收支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5亿元，全部用于成都市龙泉驿区新居安置工程建设（一期）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或“该项目”）。根据《2019年成都市龙泉驿区新居安置工程建设（一期）项目收益债券募集说明书》，该项目总投资估算为29.43亿元，建设工期预计为2年。受2020-2022年度经济环境影响，该项目工期延长。截至2025年6月18日，项目建设工程已完成。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营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现处于竣工验收阶段，尚未运营。



三、本期债券账户收支情况

发行人与本期债券的监管银行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于2018年8月27日签订了《2018年成都市龙泉驿区新居安置工程建设（一期）项目收益债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并在监管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偿债资金专户和项目收入归集专户。

2024年11月16日-2025年6月10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偿债资金专户和项目收入归集专户收支情况如下表所示：

本期债券专户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专户类别	户名	账户	账户收入	账户支出	账户余额
募集资金专户	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	哈尔滨银行： 18010000001355884	0.00	0.02	0.66 ¹
偿债资金专户	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	哈尔滨银行： 18010000001356015	0.00	0.00	0.45
项目收入归集专户	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	哈尔滨银行： 18010000001355839	-	-	-

经调阅银行流水，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后划付至募集资金使用专户的金额为148,008.80万元。截至2025年6月10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支付成都市龙泉驿区新居安置工程建设（一期）项目工程款。

截至2025年6月10日，募集资金使用专户余额为0.66万元，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截至2025年6月10日，偿债资金专户余额为0.45万元。

截至2025年6月10日，项目尚未进入运营期，项目收入归集专户余额为0.00万元。

¹ 账户余额为之前的利息收入0.66万元。

公司和主承销商将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募投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和专户收支情况，并按照《项目收益债券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进行公告。

四、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 2025 年 6 月 18 日，未发生影响项目建设的重大事项。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9年成都市龙泉驿区新居安置工程建设（一期）项目收益债券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及专户收支情况报告（2025年6月）》之签章页）


成都经开国投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8日

（本页无正文，为《2019年成都市龙泉驿区新居安置工程建设（一期）项目收益债券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及专户收支情况报告（2025年6月）》之签章页）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6月30日

